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年10月26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10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07月01日起至2018年0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珠三角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35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6月0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9,062,146.13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是一个"纯粹"的区域投资主题基金,将股票资产聚焦于本基金主题所指的珠三角区域的上市公司或有确切证据能证明受益于该区域经济的上市公司,通过筛选优质的上市公司,争取中长期投资收益超越比较基准。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借鉴汇丰集团的投资理念和流程,基于多因素分析,对权益类资产、固定收益类及现金类资产比例进行动态调整。具体而言,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资金流动性、上市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市场估值水平、基于技术指标及成交量的趋势分析、市场情绪、政策面、海外市场情况等因素进行跟踪,全面评估上述因素中的关键指标及其变动趋势,以最终确定大类资产的配置权重,实现资产合理配置。 2、股票投资策略 (1)公司发展是个动态的过程,随着公司所处的阶段不同,以及区域经济环境和政策的变化,都会对公司的业绩、发展战略及投资行为产生影响,本基金将会从受益于区域经济的视角出发,密切关注各行业动态并挖掘潜在的机会,从而筛选出优质的上市公司。 (2)本基金主题包含了数个行业,这些行业的发展趋势和估值水平区别较大,这为主动型资产管理提供了空间。在个股选择时,本基金将着重选择那些需求空间大、技术确定性较高、公司治理结构优良,发展趋势向好的上市公司。具体而言,本基金对区域主题内的上市公司采用"盈利-估值指标"二维估值模型,并从公司治理结构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以筛选出优质的上市公司。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固定收益类资产的主要目的是在股票市场风险显著增大时,充分利用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机会,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并有效降低基金的整体投资风险。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控制投资风险和保障基金财产安全的前提下,对权证进行主动投资。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前提下,秉持稳健投资原则,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变动分析、收益率利差分析和公司基本面分析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珠三角沿海区域发展主题指数*70%+同业存款利率(税后)*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高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品种。
基金管理人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07月01日 - 2018年0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8,195,571.10
2.本期利润	-3,957,043.4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6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29,610,291.2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605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2%	1.18%	-6.66%	1.00%	5.04%	0.1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

1.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50%-95%,其中投资于"珠三角区域发展"主题的股票比例不低于非现金资产的80%,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2.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内完成建仓。截止2017年12月2日,本基金已完成建仓。

3.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珠三角沿海区域发展主题指数*70%+同业存款利率(税后)*30%

4.上述基金净值增长率的计算已包含本基金所投资股票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计算未包含中证珠三角沿海区域发展主题指数成份股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培文	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7-06-02	-	9	吴培文先生,清华大学工学硕士。历任宝钢股份研究员、东海证券研究员、平安证券高级研究员,2011年8月加入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现任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吴培文先生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为证券投资相关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保护公司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制定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应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公平交易制度》适用于投资的全过程,用以规范基金投资相关工作,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行为监控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报告期内,公司各相关部门均按照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进行投资管理活动、研究分析活动以及交易活动。同时,我公司切实履行了各项公平交易行为监控、分析评估及报告义务,并建立了相关记录。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或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制定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加强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可能发生的利益输送,密切监控可能会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的规定,对同一投资组合以及不同投资组合中的交易行为进行了监控分析,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发生各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上半年市场整体下跌,仅有石油石化一个行业实现正收益。我们是一个"所见即所得"的区域主题基金,这意味着我们从不偏离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方向,力争以此为前提,创造超额收益。上半年我们累计实现超额9.37%,上述业绩是通过坚持价值策略而取得的。我们始终坚持低估值结合行业基本面趋势的选行业和选股策略,后期仍将继续坚持这一投资策略。

2018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了要科学规划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该规划是和本主题基金直接相关的催化剂,是本基金必须重视的投资机会。在A股市场,和区域规划相关度最高的行业,一般包括本地机场、高速公路、港口、公用事业等。所以在政策出台前,我们优先在上述行业中采用价值策略进行选股,当前持有了较多这些行业的股票。但珠三角大湾区规划至今尚没有发布重量级的规划。我们判断,在中美贸易战的背景下,可能会采用低调、务实的推进方式。这在股票上,会削弱粤港澳相关股票的主题性。但从长期投资的角度来看,这使得选股范围因此扩大,也更容易选出符合投资策略的股票。在粤港澳大湾区政策的催化剂弱化后,我们才有机会把选股范围拓展到更广的行业,这有利于构建出长期投资收益率更高的组合。所以政策催化的弱化,并不是本主题基金的落寞,而是迎来了一个更好的时机。就四季度而言,油价维持在高位,会促进众多的相关产品价格维持在高位。很多股票对此还远未充分反应,我们会以此为线索,加大相关的股票仓位。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6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6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13,908,595.97	91.44
	其中:股票	213,908,595.97	91.4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628,584.95	7.54
8	其他资产	2,386,804.38	1.02
9	合计	233,923,985.3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5,929,385.98	11.29
C	制造业	68,023,655.63	29.6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3,538,048.41	14.61
E	建筑业	2,969,878.23	1.29
F	批发和零售业	10,532,355.36	4.5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1,031,435.50	26.58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992,185.00	1.30
J	金融业	196,510.86	0.09
K	房地产业	8,695,141.00	3.7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13,908,595.97	93.16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48	深高速	1,616,609	13,595,681.69	5.92
2	601857	中国石油	1,468,070	13,462,201.90	5.86
3	000022	深赤湾A	692,448	13,385,019.84	5.83
4	601139	深圳燃气	1,986,085	13,008,856.75	5.67
5	000089	深圳机场	1,521,111	12,822,965.73	5.58
6	600583	海油工程	1,844,258	12,467,184.08	5.43
7	002152	广电运通	1,894,739	12,145,276.99	5.29
8	601333	广深铁路	3,216,357	11,611,048.77	5.06
9	000895	双汇发展	440,560	11,520,644.00	5.02
10	002024	苏宁易购	781,332	10,532,355.36	4.5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1,025.5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91,043.9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966.15
5	应收申购款	21,768.8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386,804.3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022	深赤湾A	13,385,019.84	5.83	重大事项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46,514,298.5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955,043.7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407,196.1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9,062,146.1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二)《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三)《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四)关于申请募集注册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五)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六)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七)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地点为管理人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17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20376888

公司网址:http://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6日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年10月26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10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07月01日起至2018年0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
基金主代码	54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2月0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50,217,143.20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消费范畴行业中具有持续成长潜力的优质上市公司,分享中国经济持续增长带来的投资机会,力争实现基金净值增长持续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的研究和预测,根据精选的各类证券的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度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现金等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 (1)消费范畴的行业界定 本基金所指的消费范畴主要是指居民消费,即常住居民在一定时期内对货物和服务的全部最终消费支出。包括以货币形式购买的货物和服务,以实物报酬和实物转移方式获得的货物和服务,自产自用的货物和服务,自有住房服务,金融服务和保险服务。 (2)消费范畴子行业配置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消费范畴行业中具有持续成长潜力的优质上市公司,因此,在明确了消费范畴所指的行业及大类资产配置后,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多方面的因素,确定消费范畴子行业的配置方案。 (3)消费范畴个股精选策略 本基金将从上市公司的成长性、核心竞争力、公司治理结构、估值水平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固定收益类资产的主要目的是在股票市场风险显著增大时,充分利用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机会,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并有效降低基金的整体投资风险。本基金在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上,将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通过对未来利率趋势预期、收益率曲线变动、收益率利差和公司基本面的分析,积极投资,获取超额收益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控制投资风险和保障基金财产安全的前提下,对权证进行主动投资。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90%+同业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预期风险和预计收益较高的基金产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07月01日 - 2018年0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3,024,791.05
2.本期利润	-55,566,165.8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6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95,356,829.7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003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67%	1.26%	-4.75%	1.32%	-4.92%	-0.0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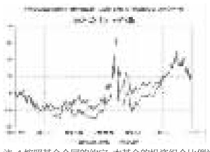

注:1.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85%-95%,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3%。固定收益类证券、现金和其他资产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5%-1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6个月内完成建仓,截止2011年6月8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比例。

2.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12月8日)起至2015年3月31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 指数*90% + 同业存款利率*10%"。自2015年4月1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为"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90% + 同业存款利率(税后)*10%"。

3.上述基金净值增长率的计算已包含本基金所投资股票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计算未包含沪深300指数和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成份股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是星涛	本基金、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6-02-20	-	6	是星涛先生,硕士研究生。曾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本基金、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公告是星涛先生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为证券投资相关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保护公司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制定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应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公平交易制度》适用于投资的全过程,用以规范基金投资相关工作,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行为监控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报告期内,公司各相关部门均按照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进行投资管理活动、研究分析活动以及交易活动。同时,我公司切实履行了各项公平交易行为监控、分析评估及报告义务,并建立了相关记录。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或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制定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加强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可能发生的利益输送,密切监控可能会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的规定,对同一投资组合以及不同投资组合中的交易行为进行了监控分析,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发生各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三季度市场整体震荡下行,沪深300下跌2.05%,创业板综指下跌11.84%;行业分化较大看,银行、石化领先,TMT、医药、纺服、家电下跌较多。

三季度消费数据整体疲弱,但我们认为这属于宏观经济短周期下行的正常表现。虽然社零增速逐步走低,但是考虑到去年GDP增长半数来自消费拉动,基数已经较高,不应有过高预期。且社零数据中汽车单项消费比重很高,对于其他行业不必过于悲观。

期间消费板块抱团出现松动,耐用消费品受到房地产后周期影响率先反应,整体消费目前的估值调整到历史中枢位置,但是横向比较仍然缺乏安全边际;短期海内外经济环境不明朗,内销必选消费业绩确定性相对较高,且受到入摩等交易因素影响,仍将具有一定防御属性;后续重点关注季报,大概率将依据业绩出现分化。

行业配置上我们将趋于均衡,此前超配金融服务为主,三季度获取相对收益较多;而同期医药、TMT调整较多,估值风险部分得到释放,将逐渐增加配置;传统消费目前性价比仍然不高,基本面风险还未暴露,等待业绩、估值风险均释放充分后再做布局。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9.6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4.7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54,255,870.53	91.36
	其中:股票	454,255,870.53	91.3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8,900,791.94	7.82
8	其他资产	4,050,642.41	0.81
9	合计	497,207,304.8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6,491,325.36	1.31
C	制造业	302,541,571.48	61.0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4,933,058.50	1.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4,065,587.50	4.8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729,073.00	1.16
J	金融业	59,425,063.80	12.00
K	房地产业	37,757,010.69	7.6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419,704.20	1.5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893,476.00	1.19
S	综合	-	-
	合计	454,255,870.53	91.70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39	百隆东方	7,617,500	39,687,175.00	8.01
2	000581	威孚高科	1,855,723	36,279,384.65	7.32
3	600062	华润双鹤	2,098,020	32,980,874.40	6.66
4	600261	阳光照明	7,917,109	26,205,630.79	5.29
5	002449	国星光电	1,874,586	22,907,440.92	4.62
6	600030	中信证券	1,197,026	19,978,363.94	4.03
7	600308	华泰股份	3,965,300	18,755,869.00	3.79
8	600048	保利地产	1,511,112	18,390,233.04	3.71
9	601688	华泰证券	929,264	14,635,908.00	2.95
10	600519	贵州茅台	19,890	14,519,700.00	2.9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62,110.1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634,975.1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575.53
5	应收申购款	46,981.5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050,642.4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94,851,830.1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6,761,711.0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1,396,397.9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50,217,143.2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08-29-2018-9-30	80,043,980.46	36,975,530.18	0.00	117,019,510.64	21.27%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可能引起巨额赎回导致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会根据份额持有人的结构和特点,保持关注申赎动向,根据可能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对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及时作出相应调整,目前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对本基金流动性影响有限。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6)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7)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8) 报告期内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地点为管理人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17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20376888

公司网址:http://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汇丰晋信科技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年10月26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10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07月01日起至2018年0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科技先锋股票
基金主代码	5400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07月2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4,964,393.04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科技主题的优质上市公司,在控制风险、确保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净值增长持续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的研究和预测,根据精选的各类证券的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度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现金等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股票投资的比例中必须有不少于80%的比例需投资于科技主题的股票。 本基金所指的科技主题,主要分为两类:1)处于信息化升级领域的上市公司;2)科技创新类上市公司。 本基金主要投资处于科技主题中具有持续成长潜力的上市公司,这些上市公司会包含很多一般意义的行业。在子行业的配置上,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多方面的因素。具体而言,可分为三个步骤:首先,行业研究员通过对各子行业面临的国家财政税收等政策、竞争格局、估值水平进行研判,结合各行业的发展现状及发展前景,动态调整各自所属行业的投资评级和配置建议;其次,行业分析师综合内、外部研究资源,比较各子行业的相对投资价值,提出重点行业配置比重的建议;最后,基金经理将根据行业研究员、行业比较分析师的建议结合市场投资环境的预期与判断确定子行业的配置比例,对子行业基本面因素已出现积极变化但股票市场反应滞后的子行业进行重点配置。 科技主题的上市公司包含很多一般意义的行业,其发展阶段也有所不同。在个股的精选上,本基金将着重选择那些产品已经过前期的技术和产业准备、下游需求在政策刺激下将大幅增长、具有良好业绩成长性的上市公司。因此,本基金将从上市公司的成长性、科技研发能力、估值水平等方面对科技主题的上市公司进行综合评价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TMT指数*90%+同业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较高的基金产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07月01日 - 2018年0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0,187,474.19
2.本期利润	-72,806,827.0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40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67,834,384.6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854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41%	1.97%	-8.42%	1.49%	-4.99%	0.4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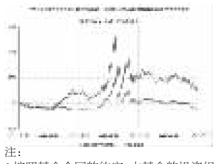

注:

1.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85%-95%,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3%,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80%以上的股票资产投资于科技主题的上市公司。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内完成建仓。截止2012年1月20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比例。

2.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7月27日)起至2015年3月31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90%+同业存款利率*10%"。自2015年4月1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为"中证TMT指数*90%+同业存款利率(税后)*10%"。

3.上述基金净值增长率的计算已包含本基金所投资股票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计算未包含沪深300指数和中证TMT指数成份股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平	本基金、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5-07-25	-	6	陈平先生,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曾任南京证券研究所研究员、国金证券研究所研究员、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现任本基金、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公告陈平先生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为证券投资相关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保护公司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制定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应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公平交易制度》适用于投资的全过程,用以规范基金投资相关工作,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行为监控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报告期内,公司各相关部门均按照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进行投资管理活动、研究分析活动以及交易活动。同时,我公司切实履行了各项公平交易行为监控、分析评估及报告义务,并建立了相关记录。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或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制定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加强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可能发生的利益输送,密切监控可能会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的规定,对同一投资组合以及不同投资组合中的交易行为进行了监控分析,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发生各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三季度市场以下跌为主。主要指数中,上证综指下跌0.92%,深证成指下跌10.43%,沪深300下跌2.05%,中小板指下跌11.22%,创业板指下跌12.16%,上证50上涨5.11%,创业板指跑输沪深300超过9%。

各行业指数中,银行行业上涨12.41%,石油石化行业上涨11.60%,非银行金融行业上涨5.46%,钢铁行业上涨4.26%,国防军工行业上涨4.08%,是领涨的五个行业。传媒行业下跌13.70%,医药行业下跌14.34%,电子元器件行业下跌14.91%,纺织服装行业下跌15.34%,家电行业下跌17.34%,是领跌的五个行业。TMT行业也都是大幅下跌为主且多数跌幅较大,其中电子指数下跌14.91%,通信指数下跌3.87%,计算机指数下跌6.97%,传媒指数下跌13.70%。

本基金坚持科技先锋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方向,主要投资在TMT类的成长股中。三季度(尤其9月份)科技基金的重点持仓受贸易战影响较大,出现下跌。

经济方面:经济增速向下的趋势正逐渐显现。最新的官方制造业PMI数据为50.8,低于预期(财新的制造业PMI数据为50.0,环比持续回落)。后续经济增速继续下行风险较大。贸易战带来的负面影响正越来越大,大规模的贸易战会影响经济增速。

业绩方面:本月市场将迎来三季报。从中报的情况看,主板公司的盈利仍然保持了较高的增速(14%左右),考虑到经济增速逐渐向下,预计后续主板公司的盈利增速将会下降。创业板公司的业绩增速在一季度扭转了持续下降的趋势,而二季度有所回落,但大致仍然是改善的趋势,目前预计创业板业绩增速与主板业绩增速的差预计后续将逐渐扩大。

无风险利率方面:最近政策稍有微调,国庆期间央行再次降准。9月份无风险利率(十年期国债收益率)大致平稳,国债期货也震荡走平。美联储9月加息之后,目前预计12月份将继续加息,中美利差目前已经很小,压制降息空间。

风险偏好方面:贸易战相关信息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较大,并由此扩展到对中国未来的广泛讨论。市场风险偏好继续下降。贸易战仍然是影响市场风险偏好的重要因素,后续仍需保持关注。

投资策略:受贸易战影响,目前全市场都处在杀估值的过程。主要指数都处在相对低位,相应的风险补偿逐渐提升,部分指数的风险补偿已经提升到非常有吸引力的位置。如果不发生极端情况,我们认为目前的估值已经比较有吸引力。后续市场风格方面,我们仍然相对看好成长股。原因在于两方面:一方面相对业绩增速正在朝对成长股有利的方向发展;另一方面,成长股的相对估值和绝对估值都来到了比较低的位置。因此,我们预期后续可能是成长占优。后续配置方面仍将保持中高仓位,以科技类成长股为主。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3.4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8.4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35,265,557.16	92.30
	其中:股票	435,265,557.16	92.3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8,618,548.40	6.07
	其中:债券	28,618,548.40	6.0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	0.6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63,680.70	0.67
8	其他资产	1,517,725.15	0.32
9	合计	471,565,511.4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65,188,980.64	56.6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9,110,473.00	1.9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41,607,356.78	30.27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9,358,746.74	4.14
S	综合	-	-
	合计	435,265,557.16	93.04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75	立讯精密	2,938,109	45,305,640.78	9.68
2	002456	欧菲科技	3,062,690	41,315,688.10	8.83
3	300059	东方财富	2,432,322	27,363,622.50	5.85
4	300136	信维通信	922,918	24,595,764.70	5.26
5	000636	风华高科	1,632,500	24,552,800.00	5.25
6	000977	浪潮信息	1,014,600	24,431,568.00	5.22
7	002439	启明星辰	1,220,411	23,016,951.46	4.92
8	600570	恒生电子	414,200	22,867,982.00	4.89
9	002384	东山精密	1,848,600	22,645,350.00	4.84
10	002624	完美世界	865,865	20,919,298.40	4.4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8,618,548.40	6.1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8,618,548.40	6.1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8,618,548.40	6.1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5	国开1701	131,000	13,178,600.00	2.82
2	180201	18国开01	100,000	10,044,000.00	2.15
3	018002	国开1302	53,510	5,395,948.40	1.1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0636)外,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根据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华高科")2018年8月8日发布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的公告》,风华高科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粤证调查通字180161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风华高科进行立案调查。风华高科于2018年9月8日、10月8日分别披露了两期《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情况暨风险提示的公告》。根据最新一期《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情况暨风险提示的公告》显示,截至目前,中国证监会对风华高科的调查工作仍在正常进行中,风华高科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针对上述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截至目前,风华高科生产经营活动未受上述调查事件影响,经营情况正常。本基金对风华高科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基金管理人内部规定,本基金管理人会紧密跟踪并及时采取相应投资决策。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6,872.9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69,748.8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51,847.27
5	应收申购款	419,256.0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17,725.1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68,038,768.1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1,051,211.6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125,586.7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4,964,393.0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汇丰晋信科技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 汇丰晋信科技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汇丰晋信科技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 汇丰晋信科技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6)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7)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8) 报告期内汇丰晋信科技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地点为管理人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17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20376888

公司网址:http://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6日